

沈环沈北查字〔2025〕30号

关于沈飞机场迁建及沈飞军机文化产业园 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供电线路工程- 220千伏蒲辉线改迁工程环境影响 报告表的实质性审查意见

沈阳空天城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我局对你单位报送的《沈飞机场迁建及沈飞军机文化产业园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供电线路工程-220千伏蒲辉线改迁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建设项目环评“即来即办”审批告知承诺书》等相关报批申请材料进行实质审查。审查意见如下：

一、经实质性审查，你单位报送的承诺书内容真实，与实际情况相符，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符合标准规范，内容全面，结论总体可信，可以作为落实污染防治措施、实施日常监督管理的依据。

二、减缓项目建设环境影响的主要措施

1. 废气

施工期采取湿法作业，洒水、喷雾抑尘，渣土车辆100%密闭运输，进出工地车辆应采取密闭车斗，并保证物料不遗撒外漏。若无密闭车斗，车斗应用苫布盖严、捆实。通过采

取上述措施后，本项目施工期间扬尘对周围环境的影响会大大降低，施工扬尘对大气环境的影响暂时的，随着施工活动结束影响消除。运营期不产生废气。

2. 废水

尽量避免雨天施工，堆积土方时适当采取覆盖措施，防止被雨水冲刷；防止机械设备漏油；施工人员生活污水利用周边居民防渗旱厕，定期清掏，不外排。运营期不产生废水。

3. 噪声

施工单位应采用满足国家相应噪声标准的施工机械设备，同时在施工过程中加强施工机械保养和维护，并严格按照操作规范使用各类施工机械。施工期应设置围挡以满足《建筑施工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25）限值要求。

架空线路建设时通过选用加工工艺水平高、表面光滑的导线减少电晕放电，并采取提高导线对地高度等措施，以降低可听噪声，线路沿线噪声评价范围内及环境敏感目标处噪声值可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1类标准要求。

4. 固体废物

施工期生活垃圾定点倾倒，不得随意堆放，统一收集到专门设置的垃圾箱中，然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项目拆除的基杆由供电公司回收；土方暂存过程，覆盖防尘网，杜绝露天堆存。运营期不产生固体废物。

5. 电磁

输电线路采用架空的方式，架空输电线路保证足够的导

线对地高度，优化导线相间距离以及导线布置，以降低输电线路对周围电磁环境的影响，运行期做好设备维护和运行管理，确保输电线路沿线工频电场、工频磁场均能满足《电磁环境控制限值》（GB8702-2014）相应限值要求。

严格按照《110kV-750kV 架空输电线路设计规范》（GB50545-2010）相关要求进行优化设计，路径选线充分考虑沿线城镇规划、交通、通信设施及居民区。

三、你单位应严格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防治污染和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的环保“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后，按规定开展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经验收合格后，项目方可正式投入生产或者使用。如发生环境信访问题，应立即整改并尽快解决。

四、请沈北生态环境执法部门依据环评批复和实质性审查意见加强日常环境管理。

沈阳市生态环境局

2025 年 12 月 30 日

抄送：沈阳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队沈北执法大队

经办人：刘艳

共印 3 份